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LLIO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現時可得之資料及本公司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比較，本集團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除稅後溢利大幅增加260%或以上。該預期增加主要由於(i)晉江工廠的新生產線的產能增加，其包括1條ES纖維生產線、19條滌綸工業絲生產線及6條聚酯薄膜生產線，令產能分別增加約14,500噸、687,500噸及267,000噸；(ii)越南西寧省工廠的新生產線的產能增加，其包括多條預取向絲生產線及10條拉伸變形絲，令產能分別增加約43,500噸及13,200噸；及(iii)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期間的聚酯薄膜平均售價較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期間上升，令總收入大幅增加。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所作的初步評估。有關本集團表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年度業績時予以披露。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為止。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適時刊發進一步公佈，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其遵守復牌指引的進度、有關刊發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的任何重大進展及刊發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的預期日期，以及其發展的季度更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施天佑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施天佑先生及吳金錶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勝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碩智先生、林建明先生及施純筆先生。